

扬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扬教院[2020] 15 号

关于开展“上好中学思政课”优秀教师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教体）局，开发区城乡管理局，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社会事业局，市生态科技新城社会事业局，市直各中学：

为了进一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讲话和中央有关进一步办好思政课的文件精神，深化新时代扬州思政课改革创新，引导广大思政教师认真总结、研究和创新中学思政课教学，切实增强中学思政课的吸引力、感染力，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实效性，扬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决定在全市开展“上好中学思政课”优秀教师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坚持教学与研究相结合、实践与反思相促进，强化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倡导思政课教师立足教学，充分利用统编新教材、分享教学新经验、交流教研新成果、构建教学新样态，着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努力使中学思政课真正成为学生真心喜爱、诚心接受、终生受益、毕生难忘的优秀课程。

二、参加范围

承担全市高中阶段思想政治课、初中阶段道德与法治课教学任务的教师及主动开设中学思政课的学校校长、学校书记等。

三、评选内容

评选活动深入关注教师对如何上好中学思政课的生动实践、教学研究、教学感悟以及个人代表性教学成果等。

1.教学示范材料。紧紧围绕思政课教学，参评教师提供近两年来反映教师本人教学水平、能力的代表性教案（不用表格式）及课件（与教案配套）、案例（重点或难点讲解回放）、荣誉或事迹介绍等。

2.教学心得感悟。参评教师结合自身多年来从事中学思政课教学的实践体会，撰写一篇全面深入地反映教师本人对如何上好思政课的心得体会和经验感悟，重在内容内涵，旨在分享交流，字数不少于**3000**字。正文后附**150**字以内的作者简介。

四、活动安排

1.活动分高级（包括正高）、中级、初级职称三个组别，按照学校推选、专家评审、展示交流的程序进行。各校推选名额原则上不超过三人，学校在认真组织本校评选展示活动基础上推选教师参加市级评选活动。

2.专家评审。市教科院组织专家进行集中评审，按组别分别评选出**15**位左右优秀教师。

3.展示交流。市教科院对评选出的优秀思政课教师进行表彰奖励，并编印全市“上好中学思政课”优秀教师教学感悟集，向全市中学推广示范，分享经验。

五、有关要求

1.各学校要切实重视中学思政课教学，充分发挥思政课程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关键作用，积极构建理念手段先进、方式方法多样的思政课堂。

2.按照评选活动要求和学校实际，学校要认真制定工作方案，组织思政课教师积极参加“上好中学思政

课”优秀教师评选活动，引导广大思政课教师敬业爱岗，不断强化教育教学研究，切实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3.各校要进一步细化评选规则，严格程序，公开透明，创新形式，丰富内容，综合评审，以评促讲，确保高质量的做好优秀教师推选组织工作。

4.报送材料分纸质版和电子版同时报送。纸质评选材料要装订规范，合订成册，便于专家评审和后期展示交流；电子版材料统一刻录成 DVD 光盘，光盘背面贴签注明教师的姓名、单位、职称及联系电话。同时，课件建议使用 PowerPoint 等常用办公软件，无须含音视频；教学荣誉报送证书正反面扫描件，每类不超过 3 件；其它教学类材料须注明教学时间，使用教材、教学篇目和授课班级等。

请各校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将推选教师参评材料和学校推荐表、汇总表，按照要求统一报送扬州市教科院。

联系人：王恒富

联系电话：13815800615

电子邮箱：1650871097@qq.com

邮寄地址：扬州市史可法路 199 号，扬州市教科院



附件：1

扬州市“上好中学思政课”优秀教师评选活动 推选人员汇总表

学校名称（加盖公章）：

序号	组别	姓名	报送材料	联系电话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扬州市“上好中学思政课”优秀教师评选活动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职 称				
参加工作 时 间		从事思政课教 学工作时间				
所属学校			所教年级			
职 务			周授课节数			
通讯地址				手机号码		
工作业绩						
学校意 见	盖章 2020年 月 日					
市教育 局意见	盖章 2020年 月 日					